

青岛西海岸新区财政局

青西新财〔2024〕219号

签发人：徐贞敏

青岛西海岸新区财政局 关于批复区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的通知

青岛市黄岛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：

青岛市黄岛区（西海岸新区）第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已经批准2023年度区级决算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及其实施条例和财政财务管理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现批复你部门2023年度决算。

一、基本收支情况

（一）核定你部门2023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，本年收入245.93万元，本年支出245.93万元，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

0 万元，结余分配 0 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。

（二）核定你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，本年收入 245.93 万元，本年支出 245.93 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。

（三）核定你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，本年收入 0 万元，本年支出 0 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。

（四）核定你部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，本年收入 0 万元，本年支出 0 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。

二、相关工作要求

（一）及时批复。请在区财政局批复决算之日起 15 日内，依据本批复文件向所属单位批复决算，并抄送区财政局相关预算管理科室备案。

（二）及时公开。依法依规履行决算公开主体责任和义务，做好本部门决算公开相关工作，并组织和指导所属单位做好决算公开工作，及时将决算公开情况反馈区政局相关预算管理科室。

（三）提高质量。请结合有关专项检查意见，进一步加强决算公开工作，确保数据准确、内容完整，并做好预算绩效情况随部门决算全面、及时公开工作。

附件：2023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表

(此页无正文)

青岛西海岸新区财政局

2024年9月6日